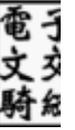


# 國家文官學院 函



地址：115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7段576號  
承辦人：嚴秀娟  
電話：02-26531621  
傳真：02-26531624

受文者：桃園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1月3日  
發文字號：國院交字第0990008962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學院與中華民國訓練協會（以下簡稱中華訓協）謹訂於  
100年1月5日（星期三）舉辦專題演講－「從古典音樂談  
創意生活」活動，敬請鼓勵所屬人員踴躍參加，請 查照  
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擴大學習成效，提升公務人員藝術欣賞能力，本學院與  
中華訓協特舉辦旨揭活動。

二、茲將活動相關事項，說明如次：

（一）舉行日期及地點：100年1月5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至  
12時20分，在本學院行政大樓1樓禮堂舉行。

（二）報名注意事項：

1、報名方式：請 貴機關所屬人員即日起至100年1月4  
日（星期二）12時前，逕至本學院全球資訊網站（<http://www.nacs.gov.tw>）報名，共計100個名額，額  
滿為止，敬請把握機會。

2、參加人員通知：參加人員名單將於100年1月4日（星  
期二）下班前公布於本學院全球資訊網站，不另發函



\*0990008962\*

○  
(三) 其他事項：

- 1、請 轉知所屬屆時準時參加，並惠請 核予公假。
- 2、為配合環保政策，請參加人員自行攜帶紙、筆及環保杯與會。
- 3、本學院將依相關規定核給參加人員公務人員終身學習認證時數3小時。
- 4、本學院停車場有限，請轉知參加人員儘量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到院。

三、本案聯絡人：專員嚴秀娟，電話：02-26531621。

正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行政院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國家安全會議秘書處、中央研究院、國史館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蒙藏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局、行政院新聞局、行政院衛生署、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、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、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行政院消費者保護委員會、行政院勞工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行政院體育委員會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、行政院客家委員會、中部聯合服務中心、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北美事務協調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司法院司法人員研習所、臺北高等行政法院、臺中高等行政法院、高雄高等行政法院、最高行政法院、公務員懲戒委員會、最高法院、臺灣高等法院、福建連江地方法院、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、考選部、銓敘部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、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、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、審計部、國家安全局、福建省政府、臺灣省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、各縣市政府、財政部財稅人員訓練所、法務部調查局幹部訓練所、法務部司法官訓練所、外交部外交領事人員講習所、公務人力發展中心、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地方行政研習中心、經濟部專業人員研究中心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員工訓練中心、交通部公路局南部訓練所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民航人員訓練所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人員研習中心、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、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、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訓練所、臺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訓練中心、臺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人事處訓練所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人事處郵政訓練所、中華電信訓練所、國家文官學院中區培訓中心

副本：中華民國訓練協會 